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执法 简报

2021 年第 9 期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 年 2 月 24 日

定基调明目标 细措施强执行

——市生态环境执法支队召开 2021 年生态环境执法怎么干务虚工作会

2021 年 2 月 22 日下午，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优化生态环境



环境保护执法方式提高执法效能的指导意见》文件精神，突出精准执法、科学执法、依法执法，严格执法责任、优化执法方式、完善执法机制、规范执法行为，全面提高生态环境

执法效能，围绕市局“一三五”工作思路，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组织召开全市生态环境执法第二次工作会议，对2021年全市生态环境执法怎么干进行研究部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涛出席会议，局党组成员、总工程师王天武主持会议，副支队长吴国籍、彭焯寒及支队机关和各县（区）派驻大队大队长参加会议。

会上，支队办公室传达学习攀枝花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



行动计划第二次专班工作会议精神，对推进危险废物等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年度工作进行安排；各大队长结合驻地及责任分工实际，提出了2021年生态环境执法工作思路和

建议。副支队长彭焯寒在会议上提出要聚焦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治、聚焦重点区域管控和夜查执法常态化、联合执法常态化、服务企业常态化“两聚焦、三常态”推进执法监管。吴国籍副支队长在会议上要求2021年要抓好执法程序、执法检查、案件办理“三规范”，执法装备、业务能力、形象气质“三建设”，VOCs管控、危险废物清理、非道路机械执法处罚、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数据标记和电子督办电子标记试点、有奖举报落地、网格监管效能“六

落实”，推动恶意违法、重大违法发案率“双下降”，立案率和结案率“双提升”。

局党组成员、总工程师王天武在会议上就强化党建引领生态



环境执法提出三点要求：
一是思想上对党建引领生态环境监管执法的重视要再提高。思想上重视党建引领生态环境监管执法，才能在总体的工作布局中把握住正确的指

导方向，才能为相关执法人员在思想上树立起正确的价值观，才能提升起一名党员干部的思想觉悟，增强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才能将党旗树牢在基层一线，把温暖送达到人民心中。二是制度上对党建和生态环境监管执法工作的融合要再强化。党建和执法工作是支队的“一体两面”，要将党建工作进一步纳入到对支队党员干部的考核机制和监督机制之中，从而使得党建工作和生态环境监管执法工作互相融合与促进。三是人力上对党建和生态环境队伍建设的提质要再加强。要坚持研读党章党史，牢记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立场；制定干部培养计划，注重党员干部培养发展质量，发展培养年轻干部，严谨吸收发展新党员，稳步推进发展积

极分子，继承环保人当勇士，当战士，不当绅士的战斗意志，锤炼一支“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能胜”的环境执法队伍。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涛在会上强调：一是要捋清关系、凝



心聚力，抓好生态环境重大政治任务贯彻落实。切实推进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改革，捋清支队与派驻大队、支队与局机关各科室、派驻大队与县（区）生态环境局关系，相互配合积

极支持共同谱写深化执法改革后半篇文章。二是要担当作为、务实笃行，聚焦主责主业推进执法监督工作。执法监管要不畏困苦不退缩，铁面无私有力度，案件办理坚持行动快、查处快、解决快、宣传快和服务中心、服从大局“四快、两服”。三是要树形象提气质、强化队伍建设，致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执法监督队伍。持续开展大练兵，提升队伍业务水平；加快推进制式服装配置和规范，提升执法队伍气质形象；树立鲜明用人导向，坚持从基层、从一线培养选拔干部；强化廉政防控，纵深推进“阳光执法”。

报：省总队，星钢局长、建荣副局长、邹组长、李莉副局长、李涛副局长、晓峰书记、王总工，局办公室、法宣科。

发：县（区）生态环境局、各派驻执法大队。
